

济宁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文件

济审政投〔2022〕177号

关于济宁市兖州区罗河大厂闸除险加固工程 可行性研究（代初步设计）报告的批复

济宁市兖州区水务发展服务中心：

你单位报送的《关于济宁市兖州区罗河大厂闸除险加固工程可行性研究（代初步设计）报告批复的请示》及相关附件收悉，根据《山东省水利厅关于印发〈2023年全省水利建设项目清单〉的通知》的文件精神，结合项目建设实际，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该项目实施对于消除水闸安全隐患，为闸址处河道两岸农田灌溉提供可靠的水源，有效利用地表径流，正常发挥水闸社会及经济效益，对罗河大厂闸进行除险加固是必要的，因此同意由你单位实施该项目。

二、建设内容及规模。工程规模为中型，建筑物级别为3级。罗河大厂闸主要功能为地下水回灌、除涝和灌溉，设计治涝面积

8.62 万亩。主要建设内容为：拆除改建大厂闸上游连接段、闸室、下游连接段；增设桥头堡、启闭机房、机电设备、观测设施、视频监控和远程控制设施等。

三、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。工程总投资 806.25 万元。资金来源：除申请省补助资金外，其余部分由兖州区财政自筹。

请据此开展相关工作，严格按照要求组织实施。

附：济宁市兖州区罗河大厂闸除险加固工程招标投标事项核准

济宁市行政审批服务局

2022 年 12 月 30 日



抄送：市发改委、市财政局、市城乡水务局、市审计局、市统计局

济宁市行政审批服务局

2022 年 12 月 30 日印发

招标投标事项核准意见

项目名称：济宁市兖州区罗河大厂闸除险加固工程

项目单位：济宁市兖州区水务发展服务中心

单 项	招标范围		招标组织形式		招标方式		不采用 招标方式
	全部招标	部分招标	自行招标	委托招标	公开招标	邀请招标	
勘察设计							√
设计							√
建设工程	√			√	√		
安装工程	√			√	√		
监理							√

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：

- 1、同意按上述意见进行招标，要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山东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〉办法》及国家、省、市的有关规定进行招标，招标行为要规范、公正、公平。
- 2、有关行政监督部门要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，对该项目招标进行监督、检查。
- 3、已告知建设单位《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》中相关内容。

济宁市行政审批服务局

行政审批专用章

2022/12/30